



	类别	建议
	名称	三坑镇三线整治改造项目(二期)设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包括但不限于：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，联系人：曹帅敏、联系电话：5862329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三坑镇三线整治改造项目(二期)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<p>1. 中介服务机构应满足：（1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需具备通信设计乙级或以上证书，且经营范围必需满足本次选取范围。（2）报名的中介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要求，需承诺具备设计的能力。</p> <p>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</p> <p>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</p>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三坑镇三线整治改造项目(二期)设计服务并提交成果。
6	合同履行地 点和方式	<p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按合同双方约定时间。</p> <p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</p>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服务总价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参考“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[2002]10号”文件计取，具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约定时间为准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要求结算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3	解决争议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4	备注	无